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和国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荣超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人数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5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和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认为半年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按照相关法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控股股东刘和国提名刘和国、袁卫奇、杨硕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提名刘和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 同意提名袁卫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 同意提名杨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

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按照相关法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控股股东刘和国先生提名袁振超先生、祝理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提名袁振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 同意提名祝理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合计 2,973,720 股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231,329,610 股变更为 234,303,33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1,329,610 元变更为 234,303,330 元，基于以上原

因，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 14:30 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荣超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15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相关议案，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